

证券代码：002373
债券代码：112622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债券简称：17 千方 01

公告编号：2019-010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对外投资概述

1、为进一步提升北京海淀区在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与车联网等领域的技术创新，促进海淀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海淀区政府指示精神，瞄准将海淀自动驾驶产业做到全国第一、全球领先的目标，在海淀区政府的统筹部署下，由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实创股份”）牵头，率先联合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建成立中关村自动驾驶创新示范区建设运营发展公司（简称“运营公司”），运营公司暂定名为北京翠湖景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6,100 万元，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39%。

2、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获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次与公司合作投资的手方为：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及业务简介如下：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334475712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2 号 4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晓智
注册资本	133083.4928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中关村园区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商品房。
成立日期	2001-12-28
实际控制人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总公司

实创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业务简介

实创股份成立于2001年12月28日，主要职责是承担海淀山后地区优质资源的开发建设，促进有科技含量、有效益、有规模的重大项目落地，推动高端产业聚集，提升北部聚集区整体环境品质。经过多年的建设与发展，以及多轮整合与重组，目前，实创股份统筹开发的园区包括中关村翠湖科技园和永丰产业基地。

经过多年培育，实创股份所属翠湖、永丰两大产业园区快速成长，已基本形成以网络通信、能源环保、电子信息、新材料、科技金融为主的五大产业板块，以及导航与位置服务、新生物医药等专精特新产业集群发展的产业分布格局，产业集群发展优势明显。

三、 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投资额(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100	83.6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000	16.39%
合计		6,100	100%

目前，由实创股份和公司先期完成设立运营公司，实创股份代表国有资本认缴出资，后续拟在车、路、云、网、图等产业领域的龙头企业及海淀区“创新合伙人”中择优引入社会资本，通过增资方式加入运营公司。

2、拟新设运营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翠湖景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5号2幢三层301—3；

注册资本：6,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动驾驶技术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人工智能技术的开发、生产与销售；软件开发，工业产品设计，

汽车零配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
软件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
技术检测；产品设计。

注：以上注册登记信息为拟申报信息，具体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3、法人治理结构

运营公司设立董事会，成员为 3 人，其中实创股份有权提名 2 名董事（其中
包含董事长，董事长同时担任运营公司法人代表），公司有权提名 1 名董事，经
股东会选举产生后生效。运营公司不设立监事会，设监事 1 人，由公司推荐，股
东共同指定。运营公司经理由实创股份委派。

4、运营公司的发展规划

（1）定位目标

运营公司作为政府统筹示范区规划建设的市场化主体，是海淀区打造国际领
先、国内一流的国际智能汽车源头创新示范区，构建智慧城市的未来生活样本的
重要抓手。运营公司的发展目标为：聚焦国际高端、立足核心领域、打造源头创
新、构建世界级自动驾驶产业创新聚集区。

（2）主要职能

根据海淀区政府对运营公司“统筹组织、建设运营”的总体定位，运营公司
将采用轻资产运作模式，主要承担示范区的建设运营和自动驾驶产业的服务两大
职能。

（3）经营模式

运营公司初期以盈亏平衡为目标，未来逐步实现数据资产运营及资本化运作
的布局。

运营公司具体经营模式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海淀区政府委托，承担自动驾驶
领域的相关道路及技术基础设施的建设，收取建设管理费；开展测试场、创新港、
应用场景、高精地图等可运营性资产的有偿建设和服务；对自动驾驶领域的产业
培育，获取运营空间收益及产业投资回报。

四、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创始股东参与运营公司组建，有利于承接海淀区相关的政策，加速
公司在自动驾驶、车联网、V2X 等领域的战略布局。立足示范区的高端产业定
位，进一步扩大公司在自动驾驶领域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产业协同、创新融合

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在示范区前期策划、建设运营等方面取得先发优势，在承担具体项目落地中享有主动权。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运营公司设立后受到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因素等方面的影响，能否快速完成各方面资源的顺利对接，实现预期发展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01日